

##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 5%以上的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姚小青先生的函告，获悉姚小青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姚小青	持股 5%以上股东	5,200	2017年11月13日	2019年01月22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2.62%
		18,810	2018年06月13日	2019年01月22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5.68%
合计		24,010	--	--	--	58.30%

#### 二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姚小青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411,815,63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3.68%，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0股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